

保險業《能力標準說明》能力單元

「市場營銷」職能範疇

名稱	為廣告活動製作個別媒體專用廣告
編號	105505L4
應用範圍	此能力單元適用於需要負責為宣傳活動創作廣告及與外聘供應商合作的人士。具此能力者，能了解廣告要求開發媒體專用的廣告，例如印刷、電子及電視廣告等。
級別	4
學分	4 (僅供參考)
能力	<p>表現要求</p> <p>1. 具備廣告製作的知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企業的市場推廣策略• 了解企業的市場傳訊策略• 掌握廣告活動內容及創作框架• 注意相關廣告的法規及道德要求 <p>2. (a) 識別廣告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識別廣告的主要內容及相關的資料• 識別擬定的訊息及影像• 識別特定的表現手法• 時刻關注製作周期及預算 <p>2. (b) 聘請供應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尋找供應商• 與供應商講解製作要求，並取得服務建議書及報價• 評估供應商是否符合製作、預算及時間要求• 簽署合約或採購訂單以落實供應商 <p>2. (c) 製作個別媒體專用的廣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廣告要求設計平面印刷廣告• 確保字體及構圖選擇與創意配合• 按廣告要求設計電子廣告，例如網上廣告• 確保廣告內的動畫、構圖及聲音不妨礙廣告主要訊息傳遞• 決定電視廣告的長度、節奏及廣告格式• 按廣告要求撰寫廣告劇本及故事本 <p>2. (d) 檢討廣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確保廣告的原創性及影響力，讓產品比競爭者的產品/服務優勝• 確保廣告符合相關法規及道德要求• 按廣告規格及創作框架來評價廣告• 取得上級批准推出廣告

保險業《能力標準說明》能力單元

能力	3. 按廣告規格及創作框架，相關法規及道德要求來製作個別媒體專用廣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廣告規格及創作框架，設定廣告傳遞訊息的元素• 落實供應商，在時間表及預算之內創作及製作廣告• 以正確及有效的詳細資料設計廣告• 製作符合相關法規及道德要求的廣告
評核指引	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能夠識別主要的廣告內容及方向• 能夠聘請有能力的供應商協助廣告創作• 能夠確定採用不同媒體並創作該媒體專用的廣告• 能夠以適當的構思及內容籌劃個別媒體的廣告• 能夠按廣告規格及創作框架評核廣告定稿
備註	此能力單元亦適用於一般保險及人壽保險業者。